

淡江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性別與生活法律	授課 教師	賴宏宗 LAI HONG TZONG
	GENDER,LIFE AND LAW		
開課系級	公民社會—文 A	開課 資料	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NASB1A		
學 門 教 育 目 標			
<p>一、引導學生關懷國際現勢與全球發展議題，養成宏觀國際視野。</p> <p>二、培養學生對國家(政府)體制的基本認識，瞭解其機制與運作方式。</p> <p>三、建立學生「權利--義務」對等的均衡法律觀念及基本知識。</p> <p>四、養成學生對公共事務及現象的觀察與研析興趣。</p> <p>五、蘊育公共服務導向的公民人格特質，培訓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知能。</p>			
校 級 基 本 素 養			
<p>A. 全球視野。</p> <p>B. 資訊運用。</p> <p>C. 洞悉未來。</p> <p>D. 品德倫理。</p> <p>E. 獨立思考。</p> <p>F. 樂活健康。</p> <p>G. 團隊合作。</p> <p>H. 美學涵養。</p>			
課程簡介	經由教科書及案例, 使同學得以瞭解並解決性別間,及生活上常面臨的法律問題。		
	Leading students to understand legal issues regarding gender and life matters,and to have basic ability to solve related problems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校級基本素養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：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：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：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：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校級基本素養」之相關性：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其「校級基本素養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校級基本素養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校級基本素養」。(例如：「校級基本素養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。)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校級基本素養
1	經由教科書及案例，使同學得以瞭解並解決性別間，及生活上常面臨的法律問題。	Leading students to understand legal issues regarding gender and life matters, and to have basic ability to solve related problems.	C3	CDEF

教學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1	經由教科書及案例，使同學得以瞭解並解決性別間，及生活上常面臨的法律問題。	講述、討論	紙筆測驗、上課表現、出席率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2/09/16~ 102/09/22	性別法律與實例(1)	
2	102/09/23~ 102/09/29	性別法律與實例(2)	
3	102/09/30~ 102/10/06	家事法律與實例(1)	
4	102/10/07~ 102/10/13	家事法律與實例(2)	
5	102/10/14~ 102/10/20	刑事法律與實例 (1)	
6	102/10/21~ 102/10/27	刑事法律與實例 (2)	
7	102/10/28~ 102/11/03	民事法律與實例 (1)	

8	102/11/04~ 102/11/10	民事法律與實例 (2)	
9	102/11/11~ 102/11/17	年齡在法律上的效果 (1)	
10	102/11/18~ 102/11/24	期中考試週	
11	102/11/25~ 102/12/01	年齡在法律上的效果 (2)	
12	102/12/02~ 102/12/08	人民的權利與義務(1)	
13	102/12/09~ 102/12/15	人民的權利與義務(2)	
14	102/12/16~ 102/12/22	國家機關與人民 (1)	
15	102/12/23~ 102/12/29	國家機關與人民 (2)	
16	102/12/30~ 103/01/05	新興法律與實例(1)	
17	103/01/06~ 103/01/12	新興法律與實例(2)	
18	103/01/13~ 103/01/19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(1)應攜帶指定教科書及小型六法全書, (2)禁止上課吵鬧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材課本	法律與生活 (鄭仰峻、鄭乃文、陸敏清 著, 元照出版公司) 小型六法全書		
參考書籍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20.0 % ◆平時評量： % ◆期中評量：40.0 % ◆期末評量：40.0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	
備 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〈網址： 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CS/main.php 〉業務連結「教師教學 計畫表上傳下載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	